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以及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对公司拟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西部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事前审核，认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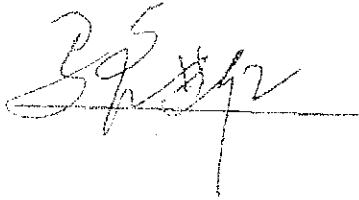
该关联交易符合公司规范运作的需求，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增加公司的经营效益；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意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提交审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供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对关联交易审核使用)

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委员 (签名):

骆进仁



刘放来

张韶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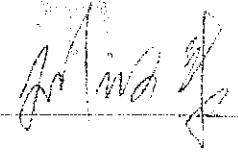
2015 年 10 月 27 日

(本页无正文，供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对关联交易审核意见之用)

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委员 (签名):

骆进仁 _____

刘放来



张韶华 _____

2015年10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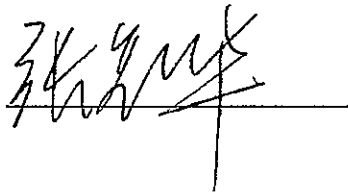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供第五届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对关联交易审核意见之用)

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委员 (签名):

骆进仁 _____

刘放来 _____

张韶华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ang Shaohua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2015年10月27日